

彰化縣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 110 年第 6 次會議紀錄(節本)

壹、時間：110 年 11 月 26 日下午 1 時 00 分

貳、地點：本府 3 樓簡報室

參、主席：林主任委員田富

紀錄：謝○○

肆、出席委員：(略)

伍、列席單位及人員：(略)

陸、提案討論：

第一案(提案單位：彰化縣政府(地政處地權科)【查估單位：○○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】)

案由：本府辦理「東西向快速公路台 76 線(0K+000~3K+700)永興至文津路段新建工程」用地徵收，有關○○○、○○○等異議坐落本縣○○鄉○○段○○地號土地之地價及土地改良物徵收補償費一案，因不服本府異議查處情形，經本會 110 年第 5 次會議決議，建請估價師重新考量，提請審議。

決議：本縣○○鄉○○段○○地號土地，徵收補償市價修正為 4,000 元/m²；土地改良物補償費維持原查估補償之處分。本案委員全數同意照案通過。

柒、臨時動議：無

捌、散會(下午 1 時 30 分)